

证券代码：600167

证券简称：联美控股

公告编号：2025-041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募集资金账户被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厦门佰煤能源有限公司诉山东菏泽福林热力科技有限公司拖欠货款一案，法院已开庭，尚未判决；延安市长立能源有限公司诉山东菏泽福林热力科技有限公司煤炭货款一案，法院已受理，尚未开庭。

●上市公司子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被告

●涉案金额：合计约 6,170,042 元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目前案件尚未判决或开庭，尚不能判断本次诉讼案件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影响。

公司正通过法律途径积极应诉，有信心维护公司合法权益。公司将根据相关诉讼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诉讼的基本情况

起诉状一：

(一) 诉讼各方当事人

原告：厦门佰煤能源有限公司

被告：山东菏泽福林热力科技有限公司

(二) 审理机构：曹县人民法院

(三) 诉讼请求

1、要求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拖欠货款 1,883,417.68 元及逾期利息（利息以 1,883,417.68 元为基数、自起诉日起、按 LPR 的 1.5 倍计算至款清之日止）。

2、要求判令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保全费、保全保险费、公告费。

(四) 基本案情

原被告双方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签订《煤炭 2025 年度（第一批）采购合同》，约定原告自 2025 年 2 月 28 日至 2025 年 3 月 15 日，向被告供应煤炭 3000+20 吨。2025 年 3 月 20 日供货完毕，2025 年 4 月 25 日经结算确认原告合计供货 2,999.46 吨，货款合计金额 1,883,417.68 元。截至起诉日，仍欠原告货款 1,883,417.68 元。

（五）银行账户冻结情况

厦门佰煤公司诉福林热力公司拖欠货款，并申请保全，近日山东菏泽福林热力科技有限公司募投资金账户盛京银行滨河支行 0334210102000011042 因诉讼被冻结 1,880,000 元。

起诉状二：

（一）诉讼各方当事人

原告：延安市长立能源有限公司

被告：山东菏泽福林热力科技有限公司

（二）审理机构：曹县人民法院

（三）诉讼请求

1、要求判令被告支付原告货款 4,086,624.32 元及逾期违约金 137923.57 元（自 2024 年 12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止，以 4,086,624.32 元为基数，按 LPR 的 1.5 倍计算）和保证金 200,000 元及逾期违约金 7500 元（自 2024 年 1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止，以 200,000 元为基数，按 LPR 的 1.5 倍计算）。

2、要求判令被告赔偿原告货款、保证金的逾期支付违约金（自 2025 年 9 月 1 日起，以 4,286,624.32 元为基数，按 LPR 的 1.5 倍计算至实际清偿日）；

3、要求判令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保全费、保全保险费、公告费。

（四）基本案情

2024 年 9 月，原告依《中标通知书》和《山东福林煤炭招标文件（2024 年度第 7 批）》向福林热力供煤炭 4981.5 吨计价款 4,086,624.32 元。因双方对煤炭热值有争议，福林热力未支付货款。

（五）银行账户冻结情况

延安长立公司向曹县法院提起诉讼，并申请保全，近日山东菏泽福林热力科技有限公司募投资金账户盛京银行滨河支行 0334210102000011042 因诉讼被冻结 4,500,000 元。

二、本次银行账户被冻结的情况

福林热力银行账户被冻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开户行名称	账户性质	银行账户	截至2025年9月25日资金余额（元）	冻结金额合计（元）	可用余额（元）
山东菏泽福林热力科技有限公司	盛京银行滨河支行	一般户（募投）	0334210102000011042	6,403,716.45	6,380,000	23,716.45

三、上述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收购山东菏泽福林热力科技有限公司 66%股权并持续投入项目建设资金为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该项目已于 2025 年 4 月结项，具体内容参见《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山东菏泽福林热力科技有限公司 66%股权并持续投入项目建设资金”项目结项的公告》（编号为 2025-025）

案件为福林热力正常经营引发的纠纷，最终诉讼及执行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对公司本期及期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最终实际影响需以公司诉讼及后续法院判决或执行结果为准。

目前福林热力银行账户资金冻结尚未对其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重大影响，公司正在积极采取有效措施解除账户冻结，保障资金安全，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诉讼的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26 日